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lin Province Chuncheng Heating Company Limited*

吉林省春城熱力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3)

**有關(1) 2021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
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
2021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延期；及
(2)延長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之公告**

茲提述吉林省春城熱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2日的通函(「該通函」)、日期為2021年12月2日的2021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及2021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統稱「該等通告」)以及日期為2021年12月3日的補充公告(「該補充公告」)。除於本公告另作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2021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21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延期

本公司謹此宣佈，由於統籌安排工作需要，2021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21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將延期舉行，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該等通告所載有關決議案。2021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21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延期的詳情如下：

	原定	經延期後
2021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日期及時間	2021年12月17日(星期五) 上午9時正	2021年12月21日(星期二) 下午2時正
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日期及時間	2021年12月17日(星期五) 緊隨臨時股東大會結束 或延期後(以較晚者為準)	2021年12月21日(星期二) 緊隨臨時股東大會結束 或延期後(以較晚者為準)
2021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日期及時間	2021年12月17日(星期五) 緊隨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 類別股東大會結束或延 期後(以較晚者為準)	2021年12月21日(星期二) 緊隨臨時股東大會及H股 類別股東大會結束或延 期後(以較晚者為準)

延長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原定為自2021年12月14日(星期二)起至2021年12月17日(星期五)止期間(包括首尾兩天)。為確定將有權出席2021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21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相關會議上投票的H股股東及內資股股東，本公司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的截止日期將由2021年12月17日(星期五)延長至2021年12月21日(星期二)(包括最後一天)。據此，在自2021年12月14日(星期二)至2021年12月21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代理委託書

除上述變更外，於2021年12月2日連同該等通告一併寄發予股東的2021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21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的代理委託書維持不變，並對延期的2021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21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的代理委託書而言繼續有效。尚未交回代理委託書的股東須依據其上列印的指示填妥並於延期的2021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21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送達本公司的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H股股東而言)，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本公司中國總部(就內資股股東而言)，

地址為中國吉林省長春市南關區南湖大路998號南湖大路小區B區28號樓。為免疑慮，若股東已經依據代表委任表格上列印的指示填妥並交回，該等代理委託書於延期後的2021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21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上仍然有效，該股東無須再次遞交代理委託書。

2021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21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之地點、進行方式及決議案等將不會變動，有關(1)2021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21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將予考慮的決議案；及(2)2021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2021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21年第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出席資格、登記程序及其他相關事項的詳情請參閱該等通告、該通函及該補充公告。

承董事會命
吉林省春城熱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長春

中國吉林，2021年12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非執行董事為劉長春先生(董事長)；執行董事為楊忠實先生、史明俊先生、徐純剛先生及李業績先生；且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玉國先生、付亞辰先生及潘博文先生。

* 僅供識別